

证券代码：836028

证券简称：固特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周永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5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7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 人，列席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审计，并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报告对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充分考虑了 2023 年实际产能及业务需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0,498,919.72 元。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6,513,200.00 股，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651,32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八）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均为关联方，全体股东同意关联股东豁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公司补充确认2022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股东周永君、龙游中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十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应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十二) 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本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该事务所）为本公司的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认真尽责，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的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十三) 审议通过《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 2020 年、2021 年度财务报表重新进行梳理，将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更正情况出具了《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

正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十四) 审议通过《更正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审慎审查，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作了调整并将差错更正事项做出专项说明，公司拟根据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会计信息等对《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5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十五) 审议通过《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29,5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关联股东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周华俐、张潮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